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曉彤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admkat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0614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6149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補助國立清華大學特教中心辦理111年度輔導區「遊戲本位課程教學與輔導研習(第一場次)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1年7月5日清師培字第1119004569號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8月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行政大樓五樓第三會議室。

三、本案參與人員研習期間之核假，由服務學校逕依「教師請假規則」等相關規定，本權責卓處。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亦可至本局網頁

(<https://reurl.cc/jkLoy2>)-便民服務-檔案下載-公務檔案下載-分類特殊教育科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輔導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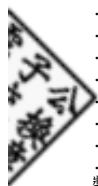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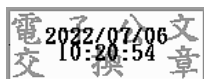
111/07/06 11:53



1110004582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